

生命之光

主後2017年12月24日

如果耶穌沒有降生

- 第一章 基督教對世界歷史之影響
- 第二章 基督教對人類生命價值的影響
- 第三章 基督教對幫助窮人的貢獻
- 第四章 基督教對教育的貢獻
- 第五章 基督教對美國建立的沖擊
- 第六章 基督教對公民之言行自由的貢獻
- 第七章 基督教對科學的影響
- 第八章 基督教對經濟的影響
- 第九章 基督教對性及家庭的影響
- 第十章 基督教對健康與醫療的影響
- 第十一章 基督教對道德的影響
- 第十二章 基督教對藝術和音樂的影響
- 第十三章 奇異恩典:被耶穌基督改變的生命
- 第十四章 歷史上基督教的負面影響
- 第十五章 殘酷的世界:這世界若除去基督教的約束, 會發生什麼事呢?
- 第十六章 完成我們的任務

世界之光，生命之光

耶穌又對眾人說、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、
就不在黑暗裡走、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

(約8:12)

“天”不生耶穌，萬古如長夜

諾斯底主義

- 約翰壹書：使徒約翰完成於主後90年，收信人是小亞西亞眾教會
- 諾斯底主義（智慧派異端）
 - 知識高於道德，信心和行為；知識，智慧使人得救
 - 物質世界是邪惡的，至高神是聖潔的，所以世界是次等神創造的；神也不會道成肉身
 - 靈體二元論。靈魂與身體分開（禁慾主義和縱慾主義）
 - 耶穌與基督剝離—靈性的基督和肉身的耶穌都不能做為中保贖罪

生命之道

- 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，就是我們所聽見，所看見，親眼看過，親手摸過的；（約壹1:1）
 - 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（約1:1）
 - 生命之道就是基督，就是永生神的生命
 - 基督與神同源，同質，同等，同時，同在和同榮（約17:5，腓2:6）
 - 真實鮮活的生命之道

生命傳承

- 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，我們也看見過，現在又作見證，將原與父同在，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，傳給你們（約壹1:2）
- 這個道成肉身的生命把神的公義，聖潔，良善，信實，慈愛，能力彰顯出來（西1:15； 2:9）
- 看見，見證，傳給
- 生命之道的見證和傳承，生命影響生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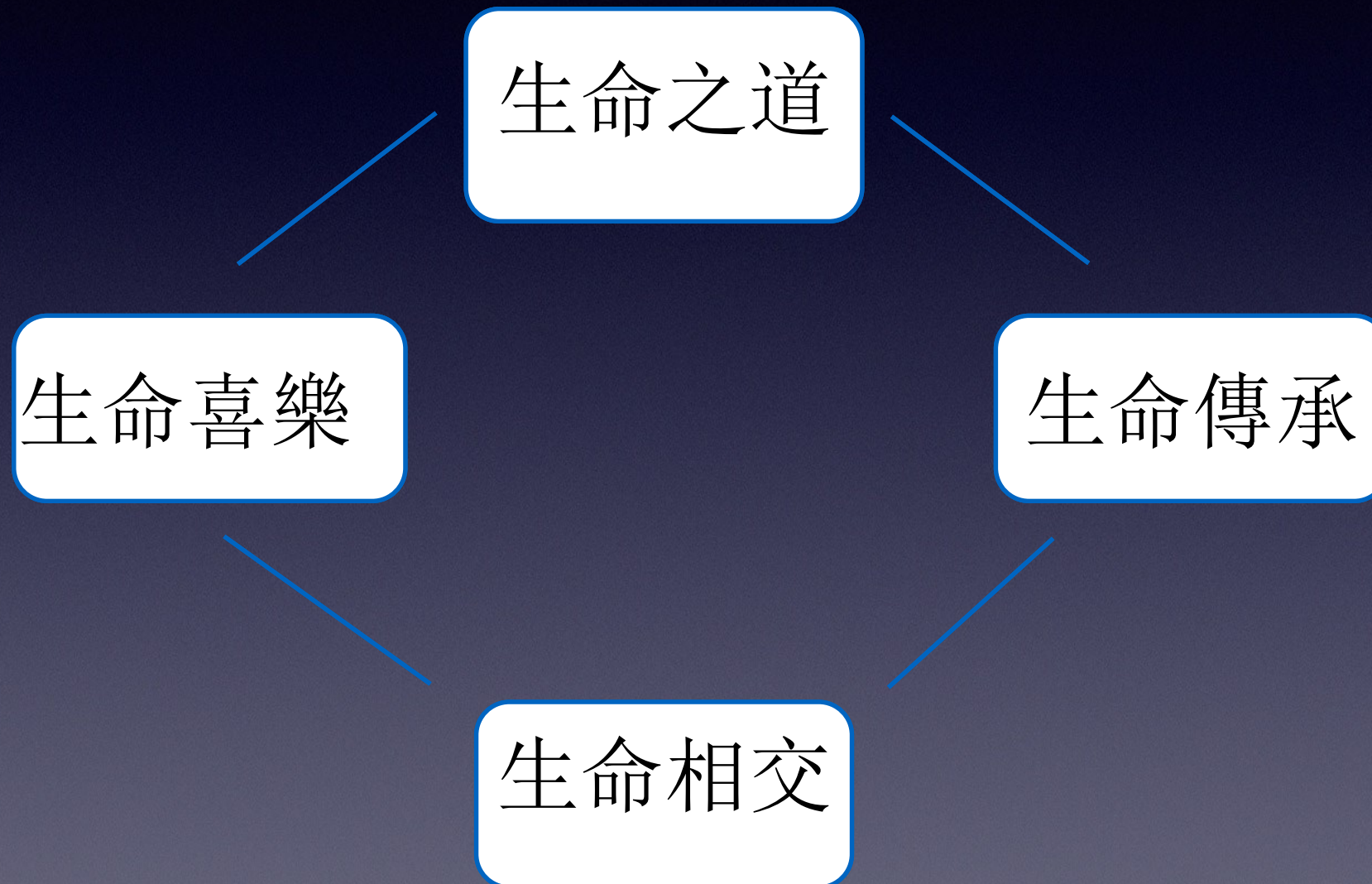
生命相交

- 我們將所看見，所聽見的傳給你們，使你們與我們相交，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；（約壹1:3）
 - 聖徒之間的相交是生命的相交彼此的團契
 - 與父並他的兒子耶穌基督相交
 - 相交（fellowship）：共同分享，合伙經營；交誼；團契

生命的喜樂

- 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，使你們的喜樂充足
(約壹1:4)
- 生命之道，與神和基督相交，眾聖徒生命的相交
是我們喜樂的泉源
- 這樣的相交使我們的喜樂充足

更豐盛的生命



神就是光

- 神就是光，在他毫無黑暗；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，又報給你們的信息（約壹1:5）
 - 生命在他裡頭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（約1:4）
 - 那光是真光，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（約1:9）
 - 神榮耀的光顯在基督的面上（林後4:6）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（約1:14）
 - 神的光顯在我們眾人臉上（林後3:18）
 - 神是光的源頭，眾光之父，在他毫無黑暗

光明與黑暗

- 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，卻仍在黑暗裡行，就是說謊話，不行真理了；我們若在光明中行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，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（約壹1:6-7）
 - 基督徒的選擇一行在光中或是黑暗裡
 - 當時信徒的光景
 - 基督徒當省查警惕自己的言行，心思意念和獨處
 - 基督徒最可怕的景況不是在黑暗裡，而是不知道自己在黑暗裡

謊言和自欺

-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（1:8）。我們若說自己沒犯過罪，便是以神為說謊的；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（1:10）
- 神是信實的人是虛謊的（林後1:20；羅3:4；7）

認罪與赦免

-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（1:9）
 - 約翰責備亞細亞教會的信徒不是因為他們犯罪而是
 - 受智慧派異端迷惑
 - 行在黑暗中
 - 不認罪
 - 不接受耶穌基督做贖罪中保
 - 任何的罪都大不過十字架的恩典

出黑暗入光明

- 你認識這種驚人的黑暗嗎？有時你感受到極深的悲哀，似乎與神的愛相矛盾，它壓著你的靈魂，把神給予你的一切安息都擠出去了，使你看不見一絲希望，你體驗到一種殘酷，它正嘲笑著你曾經的信靠，直到你心生懷疑...這交錯的光明與黑暗，構成了我們的人生...身處黑暗的人啊，你要知道，那位曾大聲呼喊“我的神！我的神！你為什麼離棄我？”的主耶穌，也曾經歷各各他的可怖黑暗。他會一直陪你行過死蔭幽谷，直到你看見太陽在另一邊照耀（F. B. Meyer）